

岳西县教育局文件

岳教基〔2021〕1号

关于2021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日程安排等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普高，大别山科技学校，各中心学校，红杜鹃学校：

为切实保障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平安顺利进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 一、**考试时间**：2021年4月22日至24日（如天气原因需调整时间，另行通知）
- 二、**考点**：岳西中学
- 三、**日程安排和考试流程**（见附件1、3）

四、有关要求

1. 各校要认真召开考生动员会，学习有关文件，明确考试有关要求，了解考试流程和注意事项，在做好疫情防控的前提下，文明参考，科学应对，正确看待考试成绩，遵守考试规则，尊重监考教师和工作人员。

2. 因疫情防控要求，考点学校实行封闭式管理。考生赴考由学校统一组织，严禁考生家长或亲友送考。各校送考小组须由中心学校校长任组长，负责初中的副校长、班主任、体育教师、实验教师、心理健康教师等为成员。送考车辆须经交通部门审查合格，坚决不用“黑车”“病车”和无证车，4月20日前将《2021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各校接送学生车辆情况登记表》（附件6）报基教股。用车前进行车辆消毒，师生同乘，出发前做好体温检测，沿途要佩戴口罩，保证车辆通风，不超员、不超载。经与交警部门联系，送考车辆可在岳中大门口停车，待师生安全下车后迅速掉头驶离，不得进入考点学校。考生在送考教师的带领下列队沿指定路线进入考点测温区监测体温，体温正常的考生根据场次安排，分组列队先后参加实验操作和体育考试。考试结束后，各校将考生安全带回学校后通知家长接回，并报告教育局法规股。

3. 各校根据考试日程安排，仔细对照《岳西县教育局关于做好2021年初中学业水平考试工作的通知》（岳教〔2021〕48号）

和《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疫情防控及应急处置方案》(附件 5),做好各项考前准备工作,进一步细化优化送考工作方案,确保考试顺利进行。

4.需要在城区住宿的学校,请向教育局计财股报备。

- 附件: 1.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日程安排表
- 2.考生须知
- 3.实验操作、体育与健康考试流程图
- 4.实验操作考试过程中偶发情况的处理意见
- 5.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疫情防控及应急处置方案
- 6.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各校接送学生车辆情况登记表



附件 1 **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日程安排表**

日期	场 次	学 校	报名号起迄	人数	检录时间	实验考试时间
4 月 22 日 上午	第一场	毛尖山初中	00001-00044	44	7: 30	8: 00 - 8: 20
		石关初中	00045-00096	52		
	第二场	石关初中	00097-00112	16	8: 00	8: 30 - 8: 50
		红杜鹃学校	00113-00159	47		
		包家初中	00160-00187	28		
		姚河初中	00188-00192	5		
	第三场	姚河初中	00193-00240	48	8: 30	9: 00 - 9: 20
		冶溪初中	00241-00288	48		
	第四场	冶溪初中	00289-00384	96	9: 00	9: 30 - 9: 50
	第五场	冶溪初中	00385-00418	34	9: 30	10: 00 - 10: 20
		菖蒲初中	00419-00480	62		
	第六场	菖蒲初中	00481-00573	93	10: 00	10: 30-10: 50
岩河初中		01740-01742	3			
4 月 22 日 下午	第七场	岩河初中	01743-01754	12	2: 00	2: 30 - 2: 50
		主簿初中	00574-00615	42		
		头陀初中	00616-00657	42		
	第八场	头陀初中	00658-00669	12	2: 30	3: 00 - 3: 20
		和平初中	00670-00719	50		
		古坊初中	01332-01365	34		
	第九场	古坊初中	01366-01382	17	3: 00	3: 30-3: 50
		黄尾初中	00794-00835	42		
		思源初中	00836-00872	37		
	第十场	思源初中	00873-00968	96	3: 30	4: 00-4: 20
	第十一场	思源初中	00969-01064	96	4: 00	4: 30-4: 50
	第十二场	思源初中	01065-01157	93	4: 30	5: 00-5: 20

日期	场 次	学 校	报名号起迄	人数	检录时间	实验考试时间
4月23日上午	第一场	莲云初中	01158-01253	96	7:30	8:00-8:20
	第二场	莲云初中	01254-01331	78	8:00	8:30-8:50
		店前初中	01383-01400	18		
	第三场	店前初中	01401-01496	96	8:30	9:00-9:20
	第四场	店前初中	01497-01592	96	9:00	9:30-9:50
	第五场	店前初中	01593-01611	19	9:30	10:00-10:20
		五河初中	01612-01688	77		
	第六场	五河初中	01689-01697	9	10:00	10:30-10:50
		茅山初中	02194-02254	61		
田头初中		01698-01723	26			
4月23日下午	第七场	田头初中	01724-01739	16	2:00	2:30-2:50
		青天初中	01755-01832	78		
		白帽初中	01833-01834	2		
	第八场	白帽初中	01835-01930	96	2:30	3:00-3:20
	第九场	白帽初中	01931-01938	8	3:00	3:30-3:50
		余河初中	00734-00793	60		
		来榜初中	01939-01966	28		
	第十场	来榜初中	01967-02062	96	3:30	4:00-4:20
	第十一场	来榜初中	02063-02085	23	4:00	4:30-4:50
		响肠初中	02086-02158	73		
	第十二场	响肠初中	02159-02193	35	4:30	5:00-5:20
		巍岭初中	00720-00733	14		

日期	场 次	学 校	报名号起迄	人数	检录时间	实验考试时间
4 月 24 日 上 午	第一场	天堂初中	02255-02350	96	7:30	8:00-8:20
	第二场	天堂初中	02351-02446	96	8:00	8:30-8:50
	第三场	天堂初中	02447-02542	96	8:30	9:00-9:20
	第四场	天堂初中	02543-02638	96	9:00	9:30-9:50
	第五场	天堂初中	02639-02734	96	9:30	10:00-10:20
	第六场	天堂初中	02735-02748	14	10:00	10:30-10:50
中关初中		02749-02830	82			
4 月 24 日 下 午	第七场	中关初中	02831-02876	46	2:00	2:30-2:50
		温泉初中	02877-02926	50		
	第八场	温泉初中	02927-03022	96	2:30	3:00-3:20
	第九场	温泉初中	03023-03118	96	3:00	3:30-3:50
	第十场	温泉初中	03119-03138	20	3:30	4:00-4:20
河图初中		03139-03201	63			

附件 2

考生须知

1. 考生在考试前 14 天要加强健康监测，考试当日进入考点前，学校对考生逐一检测体温，体温异常者（腋温超过 37.3℃）不得参加考试。

2. 考点实行封闭式管理，考生赴考由学校统一组织，严禁家长或亲友送考。学校要严格按照规定时间组织考生到达考点。考生凭《准考证》参加考试。

3. 考生要在送考教师的带领下列队沿指定路线进入考点测温区检测体温。体温正常的考生根据考试场次安排，分组列队先后参加实验操作和体育考试。

4. 考生进入考试场地后，不得聚集，不得大声喧哗，候考、检录、热身、领取成绩时应保持 1 米以上安全距离。所有考生需自备一次性医用口罩，在人员间距小于 1 米安全距离时需佩戴口罩，入场检录和项目测试时不要佩戴口罩。考生在各项考试前、后，需使用免洗手消毒液进行手部消毒。

5. 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如出现身体不适、突发疾病、意外受伤等情况，应立即向送考教师或考场工作人员报告，根据考试实施方案和应急预案及时、快捷、科学处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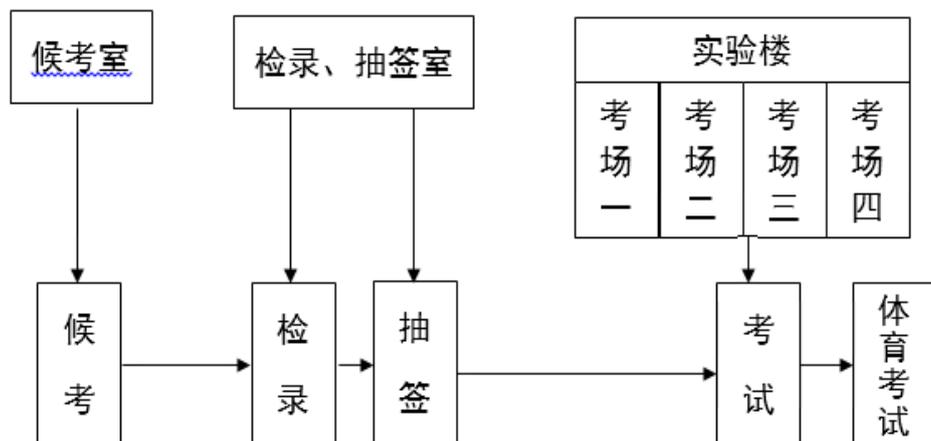
6. 考生必须严格遵守考场纪律，服从考场工作人员管理，不得破坏考试器材、仪器，不准乱倒化学废液，要注意安全，防止各类事故的发生。

7. 考生在考试结束出场前要对考试成绩确认签字，在送考教师带领下沿指定路线有序离开考点，不得进入非考场区域或在校区内逗留。

8. 凡违犯考试纪律、弄虚作假、冒名顶替的考生，其考试成绩无效，按招生考试有关规定予以处理。

附件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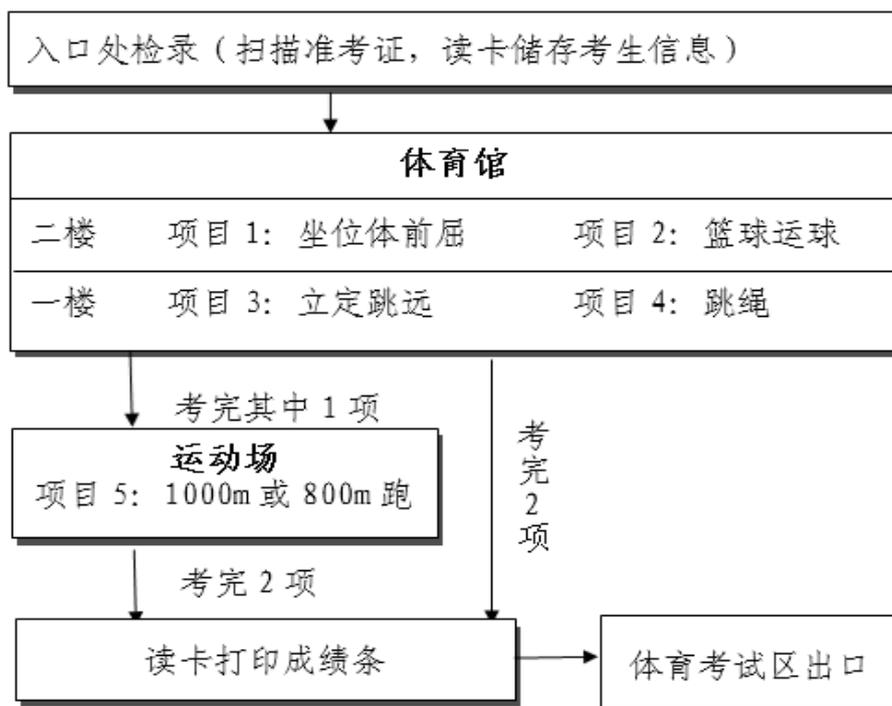
实验操作考试流程



体育与健康考试操作流程

每场实验操作考试结束后，学校带队老师立即组织学生有序进入岳西中学体育馆进行体育与健康学科考试。

每人 2 项考试的顺序：先室内，后室外；先二楼，后一楼。



附件 4

实验操作考试过程中偶发情况的处理意见

一、考生中途离开考场、未进行任何实验操作的，作为自动放弃考试，按零分处理。

二、考生准考证丢失的，可由学校送考教师和校长出具书面证明，经考点主考批准后，可以参加考试。

三、考试过程中考生突发伤病，由考点医务人员鉴定，确定不能参加当场考试的经主考批准后参加补考；如果不能参加补考，可申请免试并按规定补办免试手续。

四、实验操作考试仪器发生故障，维修时间过长，耽误考试的考生，待考试结束后补考。

五、经考点主考批准补考的，要重新抽签，单独进行考试。

六、补考时间安排在实验考试最后一场进行。

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 考试疫情防控及安全应急预案

为切实做好 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以下简称“实验操作暨体育中考”）工作，根据《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教育部办公厅关于印发高等学校、中小学校和托幼机构春季学期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技术方案（第三版）的通知》《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安徽省中小学体育与健康课程教育教学指引》及市县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相关文件要求，特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1. 根据岳西县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机制，结合我县实验操作暨体育中考工作实际，明确落实防控责任、任务、措施，确保实验操作暨体育中考工作顺利开展。

2. 切实加强考生疫情防控知识宣传，强化工作人员个人防护及健康监测，提高防护意识，合理安排考试工作。

3. 切实加强考生防护，有针对性地做好教育引导和心理疏导工作，确保实验操作暨体育中考工作安全平稳。

4. 考试期间要落实“日报告”“零报告”制度。第一时间掌握考试情况、缺考人数及原因、是否有新冠肺炎疑似症状人员等，做到第一时间排查，第一时间报告，第一时间处置。

二、疫情防控与安全防护措施

考生在进入考场前，疫情防控及安全防护工作由报名点学校

负责。各校要根据实际，做好实验操作暨体育中考疫情防控及安全防护工作方案，报县教育局审核，同意后方可组织实施。

考点实行封闭式管理。考试前，按照疫情防控要求对考场和考试设备连续两天进行全面消毒，并严格落实考试场所通风换气等措施。送考家长及无关人员一律不得进入考点。

1. 考前做好考生信息摸排工作

(1) 精准摸排考生健康信息：学校须精准摸排掌握考生及其共同生活的家庭成员近 14 天活动轨迹和健康状况。就读外地学校回户籍所在地参加考试的考生，需持就读学校出具的健康状况证明（包括体温、呼吸道症状、消化道症状）或安康码，由报名点学校审核后方可参加考试。

(2) 考前体温监测：考试工作开始前，全体工作人员和考生均要进行体温测量，体温正常方可进入考场。如额温超过 36.8°C ，则要引导至临时隔离观察场所，用水银体温计复测腋温。若复测体温正常，允许进入考场参加考试；若复测腋温超过 37.3°C ，则按照发热人员应急处置流程送县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2. 规范考生入场秩序

(1) 在考点（岳西中学）大门入口处设立体温测量区；

(2) 提供一次性洗手液等消毒用品；

(3) 在远离人群、相对独立的区域设置临时隔离观察区，配备充足的医务人员和卫生防疫人员，安排应急救护车辆和必要的防疫防护用品；

(4) 按照县教育局安排，在指定时间指定位置实行错峰发放准考证，避免人员聚集；

(5) 学校接送考生车辆要做好消毒，一律不得进入考点。学校安排专人集中整队，服从工作人员安排，确保考生在列队或进入考试区域前须间隔 1 米以上。

3. 工作人员防控要求

(1) 各考试项目的工作人员相对固定。考试前全面掌握全体工作人员健康状况及外出去向，考试开始后要落实每日体温上报制度，上班前和下班后均测量体温(如有不适症状随时测量)，有体温异常者立即脱离工作环境，按要求到县医院发热门诊就诊。

(2) 依据岗位进行专项培训。学习相关防控知识，考试过程中，工作区域所有人员必须严格按照要求做好个人防护措施。

(3) 严格执行手卫生，接触考生前后应及时洗手。

(4) 考场内所有工作人员均全程配戴口罩。

4. 优化考试流程

(1) 为避免人员聚集，安排在通风良好的环境下列队和考试。每组安排实验操作考试不超过 24 人、体育考试不超过 16 人，场内考生总人数控制在 100 人以内，增大考生在列队和考试过程中的安全距离(大于 1 米)，减少人员密度，确保场地通风。

(2) 考生入场前，学校根据考生考试场次安排，分组整队，并在考试入口处等待。

(3) 考场内配备充足的工作人员维持秩序，考生要服从工作人员的管理，不得随意走动，不得大声喧哗。

(4) 在测试过程中，考生应服从工作人员安排，听从工作人员指挥，注意安全，未经允许，不得擅自触碰考试器械或用具。

(5) 考生考试科目全部测试完毕后，有序离开考场。

5. 考试过程中防护

(1) 所有工作人员遵守防护要求，进行规范操作。

(2) 考生进入考试场地后，不得聚集、不得大声喧哗，候考时应保持 1 米距离。所有考生需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标准或相当防护级别的口罩，在保持安全距离候考和进行项目考试时，不需要佩戴口罩。在人员间距小于 1 米安全距离时需佩戴口罩。

(3) 在考试过程中，安排专人（心理健康专家）及时对情绪失控考生进行心理干预，帮助考生减压减负，防止出现极端事件。考生如突发疾病或意外受伤，工作人员应立即上报考试领导小组，根据考试实施方案有关规定及时、快捷、科学处置。

6. 考试结束处理

(1) 每日考试结束后，按要求对考试设备、仪器及场地进行卫生消杀。

(2) 在考试过程中产生的垃圾及医疗废物，严格按《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做好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期间医疗机构医疗废物管理工作的通知》，规范处置与管理。

三、应急预案

(一) 考生在考试过程中，发现有发热、干咳、咽痛等症状，应按以下方案处理：

1. 立即中止考试并联系学校送考人员，做好隔离防护，安抚考生情绪，必要时联系 120 及时送医就诊，同时报上级主管部门和县防疫应急指挥部。

2. 立即对考生接触过的场地、设施设备、办公用品等进行消

毒、清洁。

3. 立即告知与疑似考生密切接触的工作人员，检查相关防护有无遗漏，及时采取应对措施，必要时做好自我隔离。

4. 立即向县疾控中心报告，加强对上述人员的健康管理。

5. 做好后续随访工作。

(二) 突发事件处理

1. 考试安全是考试工作生命线。工作人员要时时关注考生的安全。严格落实疫情防控工作的各项规定和措施。对工作落实不力、落实不到位、玩忽职守的单位和人员，将严肃处理，并追究有关责任人的责任。

2. 加强考试期间特殊情况应急处理。凡经医疗机构确诊为新冠肺炎（含无症状感染者）、疑似病例的考生、工作人员，以及在医学观察期的考生、工作人员一律不得参加考试及考试工作。

3. 考试领导小组成员和纪检人员，除正常履行考试组织及纪检工作外，还要将考试期间疫情防控工作作为一项重要内容来督促、检查，确保体育考试工作安全顺利。

四、成立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

组 长：程学东

副组长：汪孟根 胡非常 方 戟 程铁安 储 超

成 员：方岳来 陈小鹏 刘会涛 储昭纯 王启权

汪茂宏 谢如林

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办公室设在基教股，王启权兼任主任，吴华、沈鹏飞、刘强、储俊（法）、徐菲菲为成员。

其他组织工作以考试岗位责任制为准。

附件 6

2021 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暨体育与健康考试
各校接送学生车辆情况登记表

序号	学 校	车牌号码
1	白帽中心学校 (余河初中)	
2	包家中心学校	
3	菖蒲中心学校 (岩河)	
4	店前中心学校	
5	古坊中心学校	
6	和平中心学校	
7	河图中心学校	
8	黄尾中心学校	
9	来榜中心学校	
10	莲云中心学校	
11	毛尖山中心学校	
12	青天中心学校	
13	石关中心学校	
14	田头中心学校	
15	头陀中心学校	
16	巍岭中心学校	
17	温泉中心学校	
18	五河中心学校 (茅山学校)	
19	响肠中心学校	
20	姚河中心学校	
21	冶溪中心学校	
22	中关中心学校	
23	主簿中心学校	
24	红杜鹃学校	

